

105 學年度新北市立烏來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工作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特殊教育法及特殊教育施行細則
- 二、新北市立烏來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要點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加強推動特殊教育理念的宣導，促進師生與全校之互動。
- 二、提供特教生適性教育，保障特殊學生之受教權及相關特教服務。
- 三、提升教師特教專業知能，俾利學生輔導工作。

參、工作項目

- 一、擬定特殊教育業務各項工作計畫
- 二、充實特教設備
- 三、建立及通報特殊學生檔案
- 四、特殊學生輔導
- 五、特殊教育宣導與推行融合教育
- 六、提供無障礙環境
- 七、親職教育
- 八、召開各項會議

肆、工作內容：

項次	執行工作	實施內容	實施時間	負責人員
一	擬定特教各項工作計畫	1、特教年度工作計畫	八月	特教組長
		2、配合教育局擬訂各項活動計畫	適時	
二	召開各項會議	1、協助召開特教推行委員會	適時	特教組長 特教老師
		2、召開個案研討會	適時	
		3、召開 IEP 會議	期初、期末	
		4、定期召開特教領域會議	每月	
三	建立特殊學生檔案	1、彙整特殊學生相關資料，建立檔案	九月	特教組長 特教老師
		2、進行特教通報系統資料更新	適時	
四	特教生之教學輔導及個案管理事項	1、擬定特殊教育學生 IEP	八月	特教教師
		2、安排特殊學生的特教認輔老師	八月	
		3、陪同學生進行相關專業治療	適時	
		4、依學生需求協助申請相關專業服務、助理人員服務、交通服務、有聲書、課後照顧等等。	依公文時程	
		5、結合輔導三級資源，聯結社工、醫療、輔導、諮商等資源給有需求的學生	適時	

		6、加強情緒行為障礙學生輔導與班級經營策略，並與輔導教師、導師進行合作、分工，提供必要之協助。	適時	
五	身心障礙生及資賦優異生鑑定及安置事項	1、特教教師進行在校特殊需求學生鑑定施測	依鑑定時程	特教組長 特教教師 特教學生之普通班級導師
		2、疑似特殊需求學生個案申請鑑定安置	依鑑定時程	
		3、召開校內評估會議	適時	
六	特殊教育宣導活動暨融合教育	1、特教活動宣導	適時	特教組長 特教教師
		2、辦理教師特教知能研習	適時	
		3、辦理融合教育活動	適時	
		4、辦理校際特教學生交流活動	適時	
		4、活動成果彙整、檢討改進	適時	
七	充實特教設備	添購特教相關書籍、設備	適時	特教組長 特教教師
八	提供無障礙環境	1、改善無障礙硬體設施	適時	特教組長 特教教師
		2、推廣特教理念，營造無障礙的心理環境	適時	
九	辦理特殊教育畢業學生追蹤輔導事項	個管教師於特殊生畢業後持續追蹤學生狀況一學期	適時	畢業生之個管教師
十	辦理入國小、畢業身心障礙學生轉銜事項	1、國中小特教教師與個管教師、家長進行轉銜會議	上學期末 下學期初	特教組長 特教教師
		3、辦理高中職轉銜參觀活動	上學期	
十一	親職教育	1、提供家長諮詢服務	適時	特教組長 特教教師
		2、校內外資源與福利訊息的提供	適時	
		3、建立家長即時通訊管道	適時	

伍、每學期工作重點

- 一、落實推動特教理念宣導
- 二、特殊教育學生輔導
- 三、普通班教師宣導
- 四、特教學生家長諮詢
- 五、落實特殊學生個案管理工作
- 六、融合教育理念之落實

陸、本計畫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。

柒、本計劃經特殊教育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